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8591599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5日

商 标

爱睫故事

申 请 人 杭州锋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街区商城1幢1409室

代理机构 重庆益标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护发素；指甲油；擦洗溶液；假睫毛；美容面膜；假睫毛黏胶；染发剂；化妆品；洁牙剂；空气芳香剂